股票代码：600380 股票名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 2022-037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1 年 12 月 23 日-2022 年 12 月 22 日，本公司预计以不超过人民币 15 元/股（含），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3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进行回购；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回购 20,942,77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911,733,078 股）的比例为 1.10%，支付总金额为 24,997.16 万元（含手续费）。其中 2022 年 3 月，本公司共计回购 7,573,927 股，支付总金额为 8,870.96 万元（含手续费）。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2021 年 12 月 23 日分别召开八届董事会六次会议、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减少注册资本。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15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临 2021-145）、《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临 2022-002）。

2022 年 1 月 20 日，本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 785,99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4%，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临 2022-004）。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20,942,77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911,733,078 股）的比例为 1.10%，购买的最高价为 12.91 元/股，最低价为 10.78 元/股，已支付总金额为 24,997.16 万元（含手续费）。其中 2022 年 3 月，本公司共计回购 7,573,927 股，支付总金额为 8,870.96 万元（含手续费）。

上述回购符合公司既定的股份回购方案。后续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日

股票代码：600380 股票名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 2022-038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2 年第一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结果：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期间，行权数量为 4,005,170 股。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与预留授予的行权期内累计行权且完成过户登记 28,835,036 股。

●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取自主行权方式，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18 年 11 月 26 日，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独立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2、2018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召开七届监事会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并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审核意见。

3、2018 年 11 月 27 日至 2018 年 12 月 6 日，公司在官网（http://www.joincare.com）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内部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和董事会办公室未接到与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8 年 12 月 8 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关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18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18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分别召开七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和七届监事会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名单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已进行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

6、2019 年 1 月 24 日，公司分别召开七届董事会七次会议和七届监事会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名单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已进行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审核意见。

7、2019 年 1 月 28 日，公司首次授予的 3,572.00 万份股票期权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授予登记手续。

8、2019 年 6 月 10 日，公司分别召开七届董事会十二次会议和七届监事会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行权价格的议案》及《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的议案》。因利润分配，调整首次授予行权价格至 8.05 元/股。因部分原激励对象离职等原因，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由原 320 人调整为 281 人，期权数量由原 3,572 万份调整为 3,177 万份，注销 395 万份。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已进行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审核意见。

9、2019 年 9 月 23 日，公司分别召开七届董事会十六次会议和七届监事会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

10、2019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分别召开七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和七届监事会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数量及名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11、2019 年 11 月 12 日，公司预留授予的 897.00 万份股票期权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授予登记手续。

12、2019 年 12 月 4 日，公司分别召开七届董事会十九次会议和七届监事会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审核意见。

13、2020 年 7 月 3 日，公司分别召开七届董事会二十八次会议和七届监事会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因利润分配，调整首次授予行权价格至 7.89 元/股，预留授予行权价格调整至 10.31 元/股。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已进行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审核意见。

14、2020 年 8 月 14 日，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三十次会议和七届监事会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的议案》，因部分原激励对象离职等原因，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首批及预留股票期权，原首批期权激励对象由 258 人调整为 235 人，期权数量由原 1,892.89 万份调整为 1,744.09 万份，注销 148.80 万份；预留期权激励对象由 186 人调整为 158 人，期权数量由原 897.00 万份调整为 709.00 万份，注销 188.00 万份。

15、2020 年 8 月 27 日，公司分别召开七届董事会三十一次会议和七届监事会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354.50 万份，行权有效期为 2020 年 9 月 23 日至 2021 年 9 月 22 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16、2020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三十三次会议和七届监事会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的议案》，因部分原激励对象离职等原因，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首批及预留股票期权。原首批期权激励对象由 235 人调整为 233 人，期权数量由原 1,694.04 万份调整为 1,684.44 万份，注销 9.60 万份；预留期权激励对象由 158 人调整为 150 人，期权数量由原 461.65 万份调整为 416.65 万份，注销 45.00 万份。

17、2020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分别召开七届董事会三十五次会议和七届监事会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800.10 万份，行权有效期为 2020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0 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18、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分别召开七届董事会三十七次会议和七届监事会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于 2020 年 12 月 20 日期限届满，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内共自主行权 11,708,000 份股票期权，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6,000 份。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行权期结束后，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据此，公司决定对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内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16,000 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19、2021 年 6 月 25 日，公司分别召开七届董事会四十九次会议和七届监事会三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因利润分配，调整首次授予行权价格至 7.74 元/股，预留授予行权价格调整至 10.16 元/股。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已进行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审核意见。

20、2021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五十二次会议和七届监事会三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的议案》，因部分原激励对象离职等原因，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首批及预留股票期权。原首批期权激励对象由 233 人调整为 211 人，首批期权尚未行权股份由 9,505,859 份调整为 8,827,859 份，注销 678,000 份；预留期权激励对象由 150 人调整为 142 人，预留期权尚未行权股份由 3,370,472 份调整为 3,210,472 份，注销 160,000 份。

21、2021 年 8 月 25 日，公司分别召开七届董事会五十三次会议和七届监事会四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293.50 万份，行权有效期为 2021 年 9 月 23 日至 2022 年 9 月 22 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22、2021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四次会议和八届监事会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注销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因部分原激励对象离职等原因，需注销其已授予但尚未解锁股票期权。首批期权激励对象由 211 人调整为 208 人，注销 60,000 份，本次注销完毕后，首批期权授予份额调整为 15,264,000 份。

23、2021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分别召开八届董事会五次会议和八届监事会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726.30 万份，行权有效期为 2021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0 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授予期权总量（万份）	2022 年第一季度行权数量（万股）	累计行权总量（万股）	累计行权占已授予期权总量的百分比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	俞雄	董事、总裁	80	14	80	100.00%
2	邱庆丰	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60	18	60	100.00%
3	林楠楠	董事、副总裁	80	0	56	70.00%
4	赵凤光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60	0	42	70.0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280	32	238	85.00%
二、其他激励对象						
其他激励对象小计			3,066.80	368.52	2,645.50	86.26%
合 计			3,346.80	400.52	2,883.50	86.16%

（二）本次行权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行权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 A 股普通股。

（三）行权人数

2022 年第一季度，公司共有 152 名激励对象行权。

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取自主行权方式，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二）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2022 年第一季度，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数量为 4,005,170 股；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与预留授予的行权期内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数量为 28,835,036 股。

（三）本次激励对象行权后，公司新增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参与行权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权新增股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行权之日起锁定 6 个月，转让时须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907,727,908	4,005,170	1,911,733,078
总计	1,907,727,908	4,005,170	1,911,733,078

本次股份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股份登记情况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期间，本公司激励对象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过户登记股份为 4,005,170 股，共获行权缴款资金为人民币 32,227,676.96 元。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11,733,078 元，股本为人民币 1,911,733,078 元，其中，限售的流通股股份为 0 元，占 0%；无限售流通股股份为 1,911,733,078 元，占 100%。

五、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对公司财务的影响

本次行权缴款资金为人民币 32,227,676.96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5,170 元，人民币 28,222,506.96 元作为资本公积处理。本次行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22-026
债券代码：113627 债券简称：太平转债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4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4 月 8 日（星期五）至 4 月 14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board@peacebird.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发布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下午 14:00-15:00 举行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4 月 15 日下午 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陈红朝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王青林

独立董事：楼百均

如遇特殊情况，参与人员可能会有所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4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4 月 8 日（星期五）至 4 月 14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board@peacebird.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74-56706588

邮箱：board@peacebird.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22-027
债券代码：113627 债券简称：太平转债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情况：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累计已有人民币 10,000 元"太平转债"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累计转股 196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004%。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尚未转股的"太平转债"金额为人民币 799,990,000 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99.99875%。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46 号）核准，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公开发行可转债 800 万张，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80,000 万元，期限 6 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334 号文同意，公司 80,000 万元可转债于 2021 年 8 月 6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太平转债"，债券代码"113627"。

根据有关规定和《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太平转债"自 2022 年 1 月 21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 50.32 元/股，目前转股价格为 50.32 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太平转债"的转股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21 日至 2027 年 7 月 14 日。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累计已有人民币 10,000 元"太平转债"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累计转股 196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004%。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尚未转股的"太平转债"金额为人民币 799,990,000 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99.99875%。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2 年 1 月 20 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2 年 3 月 31 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525,822	0	5,525,82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71,201,968	+196	471,202,164
总股本	476,727,790	+196	476,727,986

四、其他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4-56706588

联系传真：0574-56225671

联系邮箱：board@peacebird.com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22-028
债券代码：113627 债券简称：太平转债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0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且不超过 10,000 万元，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6 个月以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09）。

2022 年 3 月 10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已回购股份数量为 809,8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7%，成交的最高价为 22.40 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 21.50 元/股，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 17,862,623.33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989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2-022
债券代码：113504 债券简称：艾华转债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情况：艾华转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期间，转股的金额为 25,000 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1,200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0308%。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累计共有 228,225,000 元"艾华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 10,814,733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2.773008%。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 462,775,000 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66.971780%。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50 号）核准，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 日公开发行了 691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69,100 万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8]34 号文同意，公司 69,1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艾华转债"，债券代码"113504"。

（三）可转债转股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发行的"艾华转债"自 2018 年 9 月 10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 A 股普通股。"艾华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 36.59 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 20.81 元/股。

1.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实施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艾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36.59 元/股调整为 27.53 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调整艾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3）。

2.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2018 年 8 月 13 日，公司向下修正了"艾华转债"的转股价格，艾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7.53 元/股调整为 21.73 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艾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9）。

3.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实施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艾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1.73 元/股调整为 21.43 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利润分配调整艾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

4.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实施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艾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1.43 元/股调整为 21.13 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利润分配调整艾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

5.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实施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艾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1.13 元/股调整为 20.81 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利润分配调整艾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艾华转债自 2022 年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期间，转股的金额为 25,000 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1,200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0308%。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累计共有 228,225,000 元"艾华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 10,814,733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2.773008%。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 462,775,000 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66.971780%。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2 年 3 月 31 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0,813,533	1,200	400,814,733
总股本	400,813,533	1,200	400,814,733

四、其他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737-6183891

联系传真：0737-4688205

特此公告。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3989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2-023
债券代码：113504 债券简称：艾华转债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的实施进展情况：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2,280,043 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57%，成交最高价为 34.289 元/股，成交最低价为 28.338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74,092,119.56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相关费用）。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用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0.00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六条和第一百一十五条之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2021 年 10 月 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7）、《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99）。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2,280,043 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57%，成交最高价为 34.289 元/股，成交最低价为 28.338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74,092,119.56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相关费用）。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5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17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2022-018）。

依据相关业务规则要求，公司现就回购股份用途进一步明确：本次拟回购股份 100%用于股权激励计划。

2022 年 4 月 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回购。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则的要求，现将首次回购情况公告如下：

2022 年 4 月 1 日，公司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0083%，回购最低成交价格为人民币（下同）171.21 元/股，最高成交价格为 177.34 元/股，已支付资金总额为 1,737,74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依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实施回购计划，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6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事项经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在 2021 年 4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1-022）中披露了拟定项目成员信息，容诚事务所拟指派卢鑫先生、孙青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杨秀容女士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度审计服务。

2022 年 4 月 1 日，公司收到容诚事务所出具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变更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情况

因容诚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的原因，孙青先生、杨秀容女士不再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度审计服务，拟补充朱浩先生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崔勇趁先生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项目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继续完成相关工作。

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卢鑫先生、朱浩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崔勇趁先生。

二、本次变更的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朱浩先生，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1 年开始在容诚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了广信股份（SH:603599）、润禾材料（SZ:300727）、鑫铂股份（SZ:003038）、巨一科技（SH:688162）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崔勇趁先生，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1 年开始在容诚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润建股份（SZ:002929）、捷强装备（SZ:300875）、辰安科技（SZ:300523）、安控科技（SZ:300370）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朱浩先生、崔勇趁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其他

本次变更涉及工作已有序交接，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造成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4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回购股份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17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2022-018）。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要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尚未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结合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实施回购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 日

证券代码：002485 证券简称：雪松发展 公告编号